

馮亦代文集



散文卷

[illegible]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作者近影



作者与父亲、妻子安娜（1940年在上海）



后排左起：郑安娜、咪咪、叶浅予、冯亦代
前排左起：杨刚、徐迟、戴爱莲、乔冠华、龚澎
(1950年在叶浅予家)



上图：作者和好友徐迟
（摄于第四届文代会期间）
下图：作者与黄宗英1997年在灵山

二哥冯亦代(代序)

袁 鹰

《冯亦代文集》将要出版的消息，带给我异常的欣喜。这位一生与书为伴，读了那么多书、写了那么多文章、介绍了那么多外国书人书事、翻译了那么多英美作品、又帮助别人出版了许多书的老作家，直到耄耋之年才得出版属于自己的文集，不免有点感慨系之。但是想到能有机会出，总比一些德高望重、著作等身而至今尚未出文集的前辈作家幸运，又觉忻然。待到翻完五卷文集二百多篇几乎纵贯他一生人生历程的文章题目，又禁不住思绪绵绵，初次相遇的情景历历在目，屈指一算，已有五十多年。半个世纪谊兼师友，千言万语不知如何开头。

“名不正则言不顺”，先从称呼谈起。1945年12月在上

海初次见到亦代先生时，他是《世界晨报》经理，总编辑是老报人姚苏凤先生。我刚进报馆当记者，第一次同他见面当然称“冯先生”，继而称“冯经理”。不久，就发现几位从大后方来的朋友都称他“冯二哥”或“二哥”，称他的夫人郑安娜为“二嫂”。其实那时他不过三十二三岁，正是现在多数青年作家的年纪。我不明底细，曾问过由他介绍入报馆当记者的罗炳坤，才知道冯经理在重庆时代就以乐于助人，仗义疏财著称，他们一帮熟识的年轻朋友受到四川袍哥尊称“龙头大哥”和“二哥”的启发，就都称呼他为二哥。这个称呼自有特殊含义，大家都习以为常，我也就跟着这样叫了。解放以后，同志间称兄道弟常被斥为“旧社会习气”，我也就改称“亦代同志”，只在单独晤面时仍称二哥二嫂。黄宗江在一些场合向许多人谈到冯亦代时每加一句“江湖人称冯二哥”，那也是近二十年间事，倒退三四十年，他是不会说的。亦代先生比我年长十一二岁，却从初识时起就叫我“××兄”，直到如今。称呼本是不值一提的小事，从细微处却多少反映一点他的谦逊美德和时代风气的嬗变。现在人们交往，比“二哥”更稀奇怪诞的称呼多的是，有谁会指责为“江湖习气”或“小资情调”呢？

文人同时当报馆经理，旧社会常见，上海滩上更比比皆是。这位冯经理有点不同一般，他与所有的同事都和谐相处，融洽无间。在圆明园路报馆经理部每天开两桌由“包饭作”送来的饭菜，免费供应一顿午餐。我们这些编辑记者在外边活动正好赶上饭时，心安理得地坐下就吃，有时则同来看他的客人一起，到旁边香港路银行俱乐部餐厅吃一客西餐，他在账单上签字。他并无万贯家财，也不做股票黄金房地产生意，甚至当时在上海还没有自己的住宅，一家四口不得不借岳父寓所

暂作一枝之栖。经理的月薪比我们普通编辑记者高不到哪里去,有限的稿酬版税也远远赶不上飞涨的物价。他来往应酬多自不必说,还常常周济生活困难的友人。出手大方,重义轻财,无非是友情为重,此所以“江湖人称冯二哥”也。

但他毕竟是文人,翻译家。白天在经理部运筹报纸的印刷、纸张、发行,晚上到武进路报纸编辑部来编报。每天在《世界晨报》第四版上写个小专栏《泪眼集》,署名“问花”,可能源自宋人词句“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但他写的并不是绮丽秀逸的诗词,而是三言两句式的社会杂感。每天不过二三百字,却有好几条,抓住一件小事,抨击时弊,一针见血。这种小杂感,夏衍同志于抗战后期在重庆《新华日报》副刊上用过,署名“司马牛”,轰动过大后方。1946年上半年,夏公在《世界晨报》第一版上写同样形式的《蚯蚓眼》,署名“东风”。一、四两版两个小杂感专栏,相映成辉,成为报纸的独具一格的特色。这些小文章,不会因时过境迁而减少价值,《文集》中都未收辑,很是可惜。

那时我由记者调做一版编辑,每晚同亦代二哥一起做夜班,遇到问题随时请教,编报有空暇就海阔天空闲聊,他一面抽烟斗,一面谈笑风生,谈国共和谈前途,国民党官场丑闻,谈重庆、香港文坛趣话,谈上海掌故。当时报馆同事戴文葆、罗炳坤、李君维、邵琼诸位,都常参加这种自由的、愉快的夜谈。大抵是二哥谈的最多,别人偶尔搭几句,我更是只有听的份儿,不仅重庆香港未曾去过,即使谈到杭州旧事,他从蕙兰中学毕业到上海入沪江大学时,我还只读小学。不过,尽管在座的都是熟人,二哥的闲谈也仍有分寸,比如谈到香港、重庆,他只限于作家艺术家交往,不涉及政治人物。他如何得到共产

党人廖承志、乔冠华等的帮助和指引，如何受到周恩来同志的关怀，以及他自己如何利用在金融机构任职之便暗地里为革命做了许多别人不能代替的事，我都是近一二十年才从他和别人的文章中逐渐了解，不仅当年夜谈时他一字不提，解放后也很少谈起过。

有一次，一起搞学生运动的缪鹏悄悄来找我，他被反动派特务追捕甚急，问我能不能在报馆暂时隐蔽。我同二哥商量，只介绍缪是圣约翰大学进步同学，不便说明地下党员身份。二哥听了似乎心中有数，略作沉思，就点头同意，还说缪鹏既然英语水平不错，那就请他正式来任职，晚上翻译英美通讯社电讯稿，白天就在报馆宿舍睡觉。第二天他与姚苏凤先生商量后，立即定了下来。缪鹏既可隐蔽，还能拿薪金，非常感激他的热心和细心。直到前些年，二哥还向我询问缪鹏的近况，他总是不忘记共过患难的朋友。

由于亦代二哥的提携和介绍，我得以结识了一大批抗日战争烽火中离开上海浪迹天涯，在大后方和香港转了七八年又回到上海的文化人，其中不少是我钦慕已久的。第一位就是夏衍同志。我刚当记者没有几天，一天黄昏时分回到报馆，亦代二哥正好陪夏公从昏暗的过道里出来，便向夏公介绍我是刚进报馆的记者，正在大学读书，夏公一面同我握手，一面随口问在哪个大学，我恭恭敬敬答话：“之江大学。”夏公微笑着用杭州话问：“你也是杭州人？”我说小辰光在杭州住过，但之江大学是抗战爆发后从杭州迁来上海的。我受夏公教诲五十余年，五十多年前见第一面的情景恍如昨日。

也是在他的办公室或者跟随他参加文艺界的一些活动，我认识了陈白尘、袁水拍、徐迟、叶以群、戈宝权、吴祖光、金近、丁

聪、凤子、黄苗子、郁风 and 后来成为人民日报同事的朱树兰。他们大多都称他为“二哥”，即使有的人比他还年长些。他交游广阔，很有点“天下何人不识君”的风度，但在大庭广众中却从不张扬，从不到处打招呼，高谈阔论，成为全场注目的“明星”。他只是静静地坐在一旁，静静地同身边的朋友交谈，静静地退场。安娜二嫂若是同时在座，更是轻声细语，使人几乎忽略她的存在。我想不起什么时候她大声说过一句话。他们夫妇俩有近似的风格：忠厚、热情、诚挚、朴实，几十年如一日。

《世界晨报》因经济拮据不得不宣告停刊后，亦代二哥去上海地下党直接领导的《联合晚报》编文艺副刊《夕拾》，我常去看他，按他的嘱咐写些散文和旧体诗词体裁的讽刺诗，供给他在副刊版面上补白。灯下夜谈虽然不可复得，但仍经常相晤。到1947年初春，他因别的事忙不能兼顾，就向《联合晚报》负责人陈翰伯介绍我接替编务，这是我编报纸副刊的开始，亦代二哥提携之恩难忘。他从编者转为业余撰稿人，为《夕拾》写杂文和书评，也在别的刊物写不少书评书话，后来就辑为他解放前出版的第一个集子《书人书事》。那年7月，上海四所教会大学（圣约翰、沪江、东吴和之江）在大光明电影院联合举行毕业典礼，给每个毕业生一张邀请家长观礼的请柬，我的父母都不在上海，就请亦代二哥作为家长出席。当时的美国驻华大使司徒雷登以教会大学联合董事会主席身份，身披红黑相间的长袍，头戴博士帽，在台上致词。事后，二哥对司徒讲话内容和杭州口音的中国话发了一番议论，认为这位大使先生在这样的场合，也没有忘记给当时反美情绪高涨的上海年轻一代的知识分子送点秋波，灌点迷汤。

1949年5月下旬上海解放，我分配到《解放日报》。6月

初在八仙桥青年会礼堂，夏衍同志主持文化教育界人士座谈会，亦代二哥也应邀出席。我们同从香港经北京又回上海的夏公重逢，都分外兴奋。7月，他作为华东代表团成员去北京参加第一次全国文代会，以后即留在北京工作。他举家北迁前，到解放日报馆同我话别，说以后可能住北京了，以一只伦敦制造的烟斗赠我留念。第二年8月，我出差去京，到西四羊市大街他的寓所相晤，那时他在国际新闻局担任秘书长，工作顺利，心情舒畅，谈起来滔滔不绝。安娜二嫂在全国总工会国际部工作，继续施展她的英语才能，素色旗袍换成灰布列宁服，淡雅娴静的丰姿一如往昔。那晚谈得很迟，他们送我出门时，二嫂担心我找不到回苏州胡同解放日报驻京办事处，一再叮嘱乘四路环行电车到东单站就下，不要乘过头。亦代二哥则紧紧握住我的手，以为又要分别很久。不料两年多以后我就调来北京了，我们一起在精神振奋中度过50年代初期那段春光满眼的时日。

然而，“明媚鲜妍能几时”？几番风雨，便次第飘零凋谢。1957年夏天，正当他一如既往地以一腔正义和热忱，为文化事业殚精竭虑、奉献心血才华的时候，不料祸从天降，竟为一篇谈《北京人》演出的文章、几句梗直的铮言，突然被“扩大”进万丈深渊。我乍听到这个消息时，惊愕之余，百思难解：这样一个从青年时代就投身爱国行列、跟随共产党孜孜不倦地追求光明的人，怎会变成一个“敌对分子”？当年在香港、重庆、上海，为了进步事业，置金钱、高位以至生命安全于不顾，今天却要“反党反社会主义”，他所为何来呢？那时他过四十岁不久，正当有为之年，从此名列黑籍，破帽遮颜，我们也就好些年失去联系，不通音讯。只有一次在首都剧场，好像是看《茶馆》

演出,剧场休息时,蓦地见他在前厅倚柱而立,神色有点恹惶。我问起他们两位近年状况,他平静地说自己闭门补读许多书,安娜仍在搞翻译工作。他还殷殷询问在京的上海旧友顾家熙、戴文葆和朱树兰。听说树兰的爱人也同他一样罹难时,不禁唏嘘。1953年树兰结婚时,他是以“家长”身份主持的。要谈的话似乎还有许多,演出铃场响起,只得黯然握别。我除了劝他们保重身体以外,别的话竟说不出。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更是消息沉沉,彼此都在“牛棚”中煎熬。我从他所属单位来外调的迹象中,料想他还健在。从外调的内容是香港同廖承志、潘汉年的关系,重庆“二流堂”和上海美国新闻处之类问题,又料想他遇到没完没了的麻烦,那些都是一时说不清楚或者即使说清楚别人也无法理解或者根本不懂得的事,却又都是真实的历史。

十年动乱结束以来的二十年,是亦代二哥文学事业的辉煌时期。从70年代后期,他重新拿起笔,写散文随笔,写书人书话,文思泉涌,汨汨不绝,犹如清澈的山泉冲过幽谷险滩,进入平原林野,欢歌跳跃,光采照人。迎来改革开放的时期,他同海外友人恢复联系,得到旅居纽约多年的上海旧友董鼎山和其他美国友人的帮助,及时从美国新书刊上得到美国文坛信息,及时向国内读者介绍,也使自己对美国文学的研究得到更多更新的材料。他将第一本散文集定名为《龙套集》,自谦为文坛上跑龙套的角色,不是主角。其实,古往今来,真正够得上称“主角”的能有几个?人生大舞台上,锣鼓喧天,眼花缭乱,绝大多数人都是匆匆上台又下台的龙套,只是懵然不自知罢了。

亦代二哥平生最重友情,尤其是有过引路知遇之恩、能够

倾心相叙的前辈和朋友。平时晤谈,说得最多的也是朋友。1988年第四次文代会期间,我们两人同住国谊宾馆一个房间里,连床夜话,他回忆了不少往事。当我提到是他最早介绍我认识夏公时,他就说夏公是他的引路人,五十年前的1938年夏公在香港为他引见廖承志、潘汉年和乔冠华,将他这个浑浑噩噩只有一点爱国心的青年带进了进步文化人的圈子,逐渐接近了革命。他正是从这一个个具体的、实在的共产党人(虽然那时他并不十分清楚他们的政治身份)的品质和言行中认识中国共产党的。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到重庆,又得到周恩来同志的关怀,使他终身难忘。也是在香港时期,他偶然结识浙江同乡诗人戴望舒,从此走上文学的道路。1980年2月戴望舒逝世三十周年时,二哥写一篇纪念文章,详细追叙香港旧事,文中有这么一句“是望舒给我开启了一扇进入文坛的门。执笔至此,我是多么感谢这位诱掖青年的前辈!”

那几天晚上谈得最多的是徐迟。我知道他同徐迟五十年友谊,友情极深。在香港时,他们两人加上袁水拍,被朋辈称为“三剑客”(说到此事时,他慨然说一句“早就剩下两剑客了”)。二哥说他最感谢徐迟的,是他1957年遭逢厄运、跌入泥潭,十年动乱,更加心绪如灰,1976年办了退休手续,蛰居听风楼上,正是徐迟一再劝诫他不能丢弃书本,不能丢弃笔,说的时候态度极其严肃认真,还说一定要帮助他重圆文学美梦。从那以后,他就学海明威那样,每天定要写满三百字一张的稿纸,不写文章就写日记,除非卧病不能握笔。我这才明白他谈到徐迟时何以那么动情。六年以后的1996年11月13日,我们又一起参加作协理事会议和第五次代表大会,报到的第一天下午,就突然传来徐迟的噩耗。晴天霹雳,我们几乎都

惊呆了。我扶他从大厅上楼进房间，他几乎迈不出脚步，不断喃喃自语：“怎么回事？不可能，简直不可能！”一连几天，他都是神情恍惚。我住在他隔壁房间，每次进去招呼他吃饭或去会场，他都是痴痴地坐在沙发上，一言不发，双眼噙着泪水。他那篇悼念徐迟的《一颗明星的陨落》结束处写道：“不知应该祝贺他离开这个不尽人意的尘世呢，还是应该流着眼泪挽留他？不过半个多月来，我经常看着天亮，因为我连一句送徐迟远行的告别辞也来不及向他说，我的心流着血。”读到此处，我深有同感，欲哭无泪。《文集》第一卷中，收入怀念故友、哀悼逝者的文章五六十篇，大都是至情至性之作。《父亲》、《阿姊》、《我的母亲》、《一封无处投递的信》等篇，更是字字血泪，算得亦代二哥抒情散文的代表作。关于他的散文，他自己曾极为准确地归结为三个字：情，真，朴。他的文品，同他的人品是一致的。这三个字，看似简单，却很不容易做到，至少我自己是心向往之却难以企及的。

安娜二嫂不幸驾鹤远行，二哥有相当一段时间沉陷在深沉的哀伤中，一颗心空落落地无所依归。终于，这颗心同另一颗失去老伴的心聚在一起，碰撞出浓浓的爱，使两人同步相携进入晚霞满天的岁月。他同他的“宗英小妹”结缡之日，京中一些知友在西城三味书屋楼上小聚贺喜。我送去一只日本朱红漆盘，并附打油诗四句：“白发映红颜，小妹成二嫂，静静港湾里，归隐书林好。”“归隐书林”这句话，是他们两位当时一再向亲朋好友宣告的。多好啊！人间数十年，辛辛苦苦，风风雨雨，跌跌撞撞，悲悲喜喜，阅尽多少山光水色，尝遍多少苦辣酸甜，说不完诉不尽。如今终于平安归来了，白帆船万里风涛，终于停泊在一个静静的蓝色港湾里，一座名为“七重天”的小

楼上。不管窗外寒风呼啸，楼下红尘喧嚣，躲进小楼成一统，与满屋图书为伴，实在是长途跋涉的旅人的多年向往。

记得当天宗英曾有一言语惊四座：“明年我们决定给你们看一个胖娃娃。”她望着朋友们惊讶的笑脸款款地说：“我们的胖娃娃是一本我们两个文章的合集。”果然，一年多以后，头一个宁馨儿抱出来了，便是一本《归隐书林》，真如捧着一个满面红光还溢着奶香的胖娃娃。八十篇近作散文，写情，写书，写故人，写往事，写不完的大小题目，两位各自的文风一如往昔。白发苍苍的亦代二哥仍是自然、纯朴、深沉，时有妙语警句；同样满头银丝的宗英小妹仍是炽热、洒脱、跳跃，光华四射。然而毕竟又是在归隐中同时或先后写出来的，自然就增添了千丝万缕的真情。尤其读《故我依然》、《搦笔巡街去也》、《我不后悔》、《我和小妹》、《得黄氏兄妹来书》、《等待》等篇，都能情不自禁地会心一笑，从而获得自“七重天”上洒落的一份温馨，一份美的享受。

此书封底印有一首精致的小诗，很可能出自宗英手笔，却道出他们两位共同的心情：“淡淡的云/淡淡的风/秋水长天双鸿影/归也/归也/书写美的人物……/相信相伴/归隐书林/在生命的寻线上/承受生活的磨难与欢乐/珍惜晚来的缘分……”这似乎是王国维所说的“众里寻它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那种最高境界，恰恰又是许多人追求不已、歆羡不止的境界。

1998年暮春，潇潇晨雨中

序

叶稚珊

记得很小的时候，家里有一个北方老保姆，都叫她王妈。每次缝被子，她总是先把被里平平整整地铺在父母的双人床上，再轻轻铺上棉絮和被面，我围在她身边转，找机会伸手拉一下，明明看着不是被里长一截就是棉絮短一截，可她绕着床走两遭，手不断轻轻抖动着棉絮，嘴里不停地念叨：“套子没娘，越拽越长。”一面还要腾出手来在我的小手上拍打一下，被子缝出来舒展平整松软，谁也不长谁也不短。我后来知道了套子就是棉絮，根据需要它可长可短。

亦代伯伯从小没娘，他长大了，成了作家，长文章却从不大写。

亦代伯伯没娘，我是1985年在《龙套集》里《父亲》一篇中

看到的。那时他出书不多，我也正在橡胶研究院工作，压根没想过日后会写文章发表。这时我丧父不到一年，心中的郁疾总也发散不开，一篇文章我反复看反复哭，一时竟感到自己也在“逆行的车座”上，过大桥穿山洞灯光忽明忽暗，对面正是老父亲。朱自清的《背影》也写的是车站。而我恰恰也是在火车站知道父亲去世的凶讯，人生如旅，那对面的父亲，那父亲的背影，那天国中穿长衫、不穿长衫的清清白白、认认真真的父亲，千古文章写不尽，尽被那滚滚车轮带去，旅如人生。

文如其题，“父亲”二字，明了朴素，读来竟字字泪。我感叹这已经做了老父亲老外公的作者，写出故世三十四年的父亲，不动声色，却使每一位读者潸然。题头小丁笔下清瘦着长衫的“父亲”，没给我陌生隔世的感觉，虽然他比我整整长了一代又一代。平白如水的文字使写的和被写的都离我很近，近得我起身捧书看窗外，早已做了老父亲老外公的作者正在散步。他和我同住在这个叫“三不老一号”的大院里，他女儿一家那时就住在我楼上。

我胆大妄为地开始写东西，不得不承认多少是受了亦代伯伯的影响，但我又永没有勇气公开承认这一点，离他那修炼到家的无华平淡，我还差得太远。和冯伯伯同住一院有十年，平时来往不少，但写了东西从来不敢先拿给他看，不敢请他指教。在交往比较多的前辈中，使我产生这种感觉的有两位，一位是金克木先生，他太渊博，太灵活，太无所不知，太洞察秋毫了。我连拿给他看的勇气都没有，生怕被他问得焦头烂额、鼻青脸肿。在他面前，我没有一点自信。至于冯亦代，他话不多，很随和，很宽厚，但我却又有些怕他的平淡。在他面前，许多看似并不绚丽的文字显得搔首弄姿，如同一个涂指抹粉描